

国家电投五凌电力民勤县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县红沙岗 5 万千瓦集中式风电项目升压站及送出线路工程 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红沙岗镇东北侧 25km 处，场址东距民勤县 68km，南距金昌市 78km。风电场界于东经 $102^{\circ} 38' 16'' \sim 102^{\circ} 41' 12''$ ，北纬 $39^{\circ} 05' 352'' \sim 39^{\circ} 08' 13''$ 之间。风电场区地形地貌类型由沙漠、低山丘陵和平原三种基本地貌组成。本项目规划容量 50MW，建设 10 台 5MW 风电机组，计划于 2025 年建成投运。

2.1.1 风资源条件

本工程 0001#测风塔代表年 100m 高度年平均风速为 5.83m/s，年平均风功率密度为 $223\text{W}/\text{m}^2$ ；风向风能分布较为集中；风速日内变化幅度相对较大；根据《风电场工程风能资源测量与评估技术规范》（NB/T31147-2018）风功率密度等级评判标准，本风电场风功率密度等级为 1 级，属于风能资源较为丰富区域。

2.1.2 交通运输条件

项目周边交通便利，场址区附近与民西公路、省道 S212 相通，对外交通便利。场内原有部分道路路面狭窄、转弯半径较小，难以满足施工期以及运行期交通运输要求，需要对该部分道路进行改造施工，技术标准按国家厂矿四级道路标准执行。

2.1.3 接入系统条件

本工程规划建设风电容量 50MW，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站。风电场以 2 回集电线路接入配套新建的 110kV 升压站，经 110kV 主变升压后，接入 330kV 年华变，线路长约 41.5km，导线选用 JL/G1A-150/25 型钢芯铝绞线。110kV 升压站内新建一台 50MVA 的主变压器，110kV 接线采用线路变压器组接线方式。

2.1.4 工期计划

总工期暂定为6个月，暂定开工日期为2025年4月1日，2025年9月30日实现升压站及送出线路倒送电，2025年12月31日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人正式通知为准）。

2.1.5 主要工程量

本风电场装机规模为50MW，新建一座110kV升压站，站内设置1台容量50MVA的油浸自冷三相双绕组有载调压主变压器，电压等级为110kV/37kV。110kV出线采用线路变压器组接线方式。风电场以2回集电线路接入该110kV升压站，经110kV主变升压后，接入330kV年华变，线路长约41.5km，导线选用JL/G1A-150/25型钢芯铝绞线。

2.2 招标范围

本工程采用总承包模式，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为止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本次招标范围含110kV升压站、110kV送出线路、对侧间隔及其配套水保、环保等附属工程的采购、施工、调试、试运、验收及征地等，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安全、工期、质量和验收等工作，直至本工程涉及的全部证照办理完毕及项目移交前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合规性手续办理：1)负责完成110kV送出线路的地勘、线路路径协议、水保、环评、林草占用及征租地、地质灾害、防洪等所有合规性手续办理；负责完成升压站及110kV送出线路电力工程质量监督手续；负责完成110kV送出线路跨越带电线路、铁路、公路、通信线路等有关手续；负责办理相关大件设备运输许可；以上手续办理均包括专题报告编制、评审、协调及取得相应手续批文、证书。2)配合风电场总承包单位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不动产权证、消防验收备案等与升压站相关的各类手续。

（2）设备材料采购：本工程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卸车、保管、成品保护、验收及监造；

（3）工程建筑安装调试：本工程所涉及的建筑及安装工程、升压站内道路、临建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1)本工程的土建工作包括升压站的场平、道路、绿化、围墙、大门、五牌一图；升压站内的建（构）筑物（含内外部装饰装修、给排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消防水系统、建筑电气及照明、通风、冷暖空调、

防雷保护)；储能浸没式水消防系统施工及调试；升压站内各类设备基础（包含二基滤波器等3基预留基础）、接地、电缆沟、护坡、沉降观测点等所有配套的土建工作；110kV送出线路的杆塔基础、接地、护坡、检修道路、现有道路改造及竣工前的修复等所有配套的土建工作。2）本工程涉及的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设施施工。3）本工程的安装调试工作包括升压站、110kV送出线路及对侧间隔内所有设备及材料的安装、调试，全部设备保护定值委托计算，各级调度申报资料、含甘肃电网涉网系统联合调试、调度通讯及自动化安装调试、二次系统复核性试验、入网测评（含计量系统、电网公司测评、二次安全隔离装置、OMS设备系统等所有电力主管部门要求的测评项目）、技术和售后服务等。

（4）试验及试运行：所有升压站（不含储能系统）、110kV送出线路及对侧间隔设备检查测试、调试试运、协调等工作；根据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关于涉网试验管理工作的最新通知，完成项目并网前所需的涉网试验，以及项目并网6个月内，完成项目并网后所需的所有涉网试验，确保满足电网验收条件，不影响归调及市场化交易，配合风电场总承包单位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储能系统涉网试验。

（5）验收：1）负责完成110kV送出线路的环保监测、环保专项验收、全阶段水保监测、监理与水保专项验收、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缴纳、土地复垦方案批复及验收；完成110kV送出线路的安全设施、职业卫生、防雷接地等所有专项验收或备案；编制整理升压站、110kV送出线路及对侧间隔的档案资料，配合完成档案验收、达标投产验收及竣工验收；2）配合风电场总承包单位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本项目风电场及升压站部分水环保验收、安全设施、职业卫生、消防验收等手续。

（6）所有对外关系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升压站、110kV送出线路施工临时用地的征租地协调及补偿费用缴纳；协调电网公司完成涉网试验；协调电网公司进行送出间隔设备改造调试。

（7）完成所有并网手续办理（根据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关于甘肃新能源(储能)调度“e并网”服务指南的最新通知进行并网流程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8）完成国家电投集团及五凌电力有限公司集控接入和智慧化场站建设，并满足网络安全监测要求。

（9）完成生产准备相关工作；工程五星级达标投产按照国家电投及五凌公

司最新标准执行。

(10) 其他: 安全文明施工必须满足本项目的总体要求, 含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设施配置, 道路、围栏、电气一二次设备设施标示标牌, 主变、避雷针、SVG 等围栏制安等, 按照国家电投及五凌公司最新标准执行; 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工程一切险、第三方责任险等保险。并与风电场总承包单位协商安全施工区域界限、明确各自安全责任。

承担上述工作开展所需的全部费用, 具体工程范围详见发包人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

3.2 资质条件

3.2.1 投标人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同时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2.2 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3 投标人近 18 个月内(含, 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近 12 个月在国家电投集团系统未发生人身死亡事故。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 5 年至少具有 2 个 11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升压站 EPC 或 PC 工程业绩, 以合同用户出具的运行证明为准。(必须提供业主/用户证明, 并附业主/用户联系方式, 否则不予采纳)。投标人近 5 年至少具有 2 个 11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的线路 EPC 或 PC 工程业绩, 以合同用户出具的运行证明为准。(必须提供业主/用户证明, 并附业主/用户联系方式, 否则不予采纳)。

3.4 财务状况

3.4.1 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财务能力稳定、可靠, 流动资金能满足本招标项目施工需要。

3.4.2 投标人应提交最近 3 个会计年度(2021-2023 年度)经合法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财务报表附注、审计报告, 并按要求填写《投标单位主要财务指标表》(格式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

3.5 施工能力

3.5.1 投标人应能保证及时提供本招标项目所需的施工设备，其数量和品种应能满足本招标项目主要的施工作业要求。

3.5.2 若中标，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清单中的关键设备和数量应及时到场，并保证完好。

3.6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有效投标资格的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执业资格证和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 B 证，必须为本单位职工（提供社保机构盖章的社保证明、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2019-2023 年）具有从事类似项目管理工作经历并担任 2 个及以上同等或以上规模项目投运业绩。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实行押证管理，中标人从签订合同起需将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原件）押在业主方保管，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退还，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7 人员要求：

3.7.1 施工技术负责人：

具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必须为本单位职工（提供社保机构盖章的社保证明），且全过程担任过 2 个以上同等或以上规模工程项目施工的主要负责人。

3.7.2 安全负责人：具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具有 5 年（60 个月）及以上工程安全管理经历。

3.7.3 其他主要人员：应具备相应资质，持有职称证和岗位证书。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其他

3.9.1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未被列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供应商涉案“黑名单”。

3.9.2 投标人近 36 个月内（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

3.9.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或单位；
-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3) 在国家权威机构或部门信息管理平台【《人民法院公告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被曝光为失信执行人或存在严重不良行为的单位；
- (4)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的。
- (10)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1)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2)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3)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3 月 6 日至 3 月 12 日

4.3 招标信息服务费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信息服务费，费用金额详见电能易购招标采购

平台。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 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 and 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招标信息服务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数智签 app 办理：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使用数智签 APP 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Store 或安卓应用商店下载“数智签”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支持电话：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 转 1。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010-56995591/5592（一个工作日内一般均会完成审核）。

(2) 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 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信息服务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5. 现场踏勘

5.1 招标人统一组织各投标人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上午 10 点在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红沙岗镇镇政府广场集中前往工地现场踏勘。投标人踏勘现场所需的交通车辆由投标人自备，踏勘发生的其他费用投标人自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 点（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智签”手机 APP，在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

(注：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结束后，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端集中解密。)

6.2 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开标前应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还必须在招标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登录“五凌电力投标保证金管理系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前附表），按第二章前附表 3.4.1 条款的相关要求填报投标保证金缴款信息，申请退款。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招标人：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招标人联系人：瞿宁

电 话：0731-85893338

电子邮件：wlzbcg188@163.com

8.2 项目单位

项目单位：民勤县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现场联系人：罗瑾

电话：15337095591

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

电话：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 转 1

(签名)

(盖章)

2025年3月6日